

唐山市丰南区教育局文件传阅卡

收文号	143	收文日期		20240510		来文单位	唐教
文 号		密级		份数		紧急程度	
文件	唐山市教育局转发《唐山市生活垃圾分类工作领导小组办公室关于开展第二届全市城市生活垃圾分类宣传周活动的通知》的通知						
批 示 意 见							
拟 办 意 见	报于顺同志阅。 建议：1.请连兴同志、经明同志阅示。 2.请后勤办组织落实。 办公室 2024年5月10日						
传 阅	阅文人	时间		阅文人	时间		

唐山市教育局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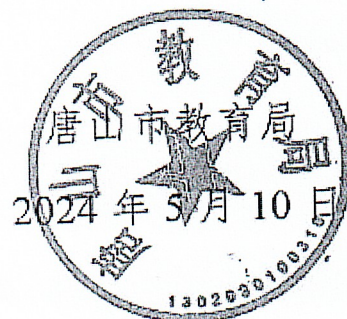
唐山市教育局

关于转发《唐山市生活垃圾分类工作领导小组办公室关于开展第二届全市城市垃圾分类宣传周活动的通知》的通知

各县（市）区、开发区（管理区）教育局、市直各院校

现将唐山市生活垃圾分类工作领导小组办公室《关于开展第二届全市城市垃圾分类宣传周活动的通知》转发给你们，请按照通知要求，组织活动。各县（市）区、市直院校可根据要求推荐1名“垃圾分类达人”参加“达人说”评选，于5月30日前将录制视频发送到邮箱；5月31日前报送宣传周活动总结材料（含图片）及宣传周活动开展情况统计表；9月3日前报送“垃圾分类志愿百日行”活动总结材料。报送邮箱：tsjyhq@163.com。

附件：唐山市生活垃圾分类工作领导小组办公室《关于开展第二届全市城市垃圾分类宣传周活动的通知》



唐山市生活垃圾分类工作领导小组办公室

唐山市生活垃圾分类工作领导小组办公室 关于开展第二届全市城市生活垃圾分类宣传周 活动的通知

各县（市、区）政府、开发区（管理区）管委会，市直有关单位：

为积极响应住建部、省住建厅关于开展“第二届全国城市生活垃圾分类宣传周”系列活动的号召，动员全社会积极参与垃圾分类，推动群众习惯养成和文明素质提升，我办拟在全市范围内组织开展“唐山市第二届城市生活垃圾分类宣传周”系列活动，具体事项通知如下。

一、活动主题：践行新时尚 分类志愿行

二、活动时间：5月22日至28日

三、活动范围：各县（市、区）、开发区（管理区），各市直成员单位

四、活动安排

（一）参加启动仪式。5月22日，各县（市、区），各市直成员单位做好线上参加启动仪式的准备工作。

（二）组织开展“垃圾分类微课堂”主题活动。各县（市、区）、各市直成员单位要组织垃圾分类工作人员、志愿者、市民

群众等，通过住建部网站等平台的“分类微课堂”垃圾分类学习专栏，系统全面学习垃圾分类重要论述、政策法规、标准规范等内容，以及垃圾分类工作现场会会议精神，持续宣传垃圾分类重要意义，提高对垃圾分类的认识。

（三）组织开展“全民践行新时尚，垃圾分类进万家”主题宣传活动。宣传周期间，各县（市、区）、各市直成员单位要广泛发动志愿者深入社区、家庭，通过分类知识宣讲、发放宣传折页等方式开展垃圾分类宣传引导，让群众听得懂、能认同、记得住，进一步激发群众参与垃圾分类的积极性、主动性。

（四）组织开展“垃圾分类体验日”主题宣传活动。宣传周期间，各县（市、区）要按照应开尽开原则，组织开放一批分类处置设施、分类收集转运设施、分类科普场馆等垃圾分类示范教育基地，提高垃圾分类科普服务能力和覆盖范围，同时集中组织分类体验活动，邀请学校师生、公共机构、热心市民等不同群体，参加分类桶边指导、宣传讲解、实景分类等活动，近距离亲身体验垃圾分类处理各个环节工作，掌握分类知识，培养分类意识。

（五）组织开展“垃圾分类达人说”评选活动。各县（市、区），各市直成员单位选报1名“垃圾分类达人”参加市级“达人说”评选。

1.推荐内容：围绕垃圾分类、志愿服务、文明养成等主题方向，采用基层一线“分类达人”的第一视角，结合自身经历、工作日常、生活实际、所思所想进行创作，用贴近生活、生动有趣

的垃圾分类小故事，深情讲述垃圾分类带来的现实变化，引发广泛社会共鸣。

2.推荐方式：各县（市、区）、各市直成员单位将“达人讲故事”录制成视频，视频时长不超过3分钟，格式为MP4，分辨率不低于1080*1920，横屏录制。

3.推荐时限：各县（市、区）、市直有关单位请于5月31日前将录制视频报送至市垃圾分类办邮箱 tsflxxxc@163.com。

（六）组织开展“垃圾分类志愿百日行”主题宣传活动。5月上旬，各县（市、区）、各市直成员单位要在志愿服务平台完成注册和信息录入（平台开放时间及登录地址另行通知）；5月28日至9月4日组织开展“垃圾分类志愿百日行”活动，各县（市、区）、各市直成员单位通过组织“周末行动”，提供“桶边指导”；结合“6·5环境日”“7·1建党节”等重点节日组织开展形式多样的垃圾分类志愿服务和宣传活动，延续宣传周浓厚氛围。

（七）组织开展“分类新时尚，低碳齐参与”主题宣传活动。宣传周期间，各县（市、区）要结合自身实际，结合本地品牌企业开展包括协调企业在微信公众号、微博等发布垃圾分类相关活动主题推文；在户外电子屏、广告栏以及设置有电子屏的门店商家播放垃圾分类科普宣传动画，开展垃圾分类公益宣传；指导商家门店规范设置垃圾分类设施，倡导商家避免商品过度包装，做好源头减量等活动，提升社会关注度，引导群众践行绿色生活方式。

五、工作保障

（一）高度重视，强化组织。各县（市、区）、各市直成员单位要高度重视，精心组织参与宣传周各项活动。区、街道、社区、物业企业要各司其职，指定专人负责，制定本区域、本系统宣传方案和工作计划，细化实化宣传措施，加强组织协调、综合统筹和联络沟通工作。

（二）各方联动，广泛动员。各县（市、区）、各市直成员单位要把全市城市生活垃圾分类宣传活动，作为展示本辖区、本单位垃圾分类成效的重要契机，积极参与宣传周活动，按工作要求做好案例选报、活动参与、公众发动等工作，同时要在宣传周期间结合自身优势和特点，开展形式多样的垃圾分类宣传活动，确保宣传取得实效、再掀高潮，扩大活动覆盖面和影响力。

（三）总结成果、强化应用。各县（市、区）、各市直成员单位要及时总结宣传相关工作，及时报送有关情况，指定专人与我办沟通。5月29日前，报送垃圾分类体验日活动总结（包括“垃圾分类体验日”观摩情况介绍文字300字，包含接待场次、人次、效果等介绍，提供的图片要求色彩亮度适中，图片格式为JPG，大小不低于5MB，精度不低于300dpi）；6月1日前，报送宣传周活动总结，以及宣传周活动开展情况统计表（附件1）的word原件；9月4日前，报送志愿百日行活动总结（包括但不限于每月开展主题活动情况、创新典型案例、优秀个人或集体经验介绍等）。

联系人：郭仲英 联系电话：0315-6790098

邮箱：tslfxxxc@163.com

附件：**县（市、区）/（单位）宣传周活动开展情况统计表

唐山市生活垃圾分类工作领导小组办公室



附件 1

**县（市、区）/（单位）宣传周活动开展情况统计表

单 位： _____ 日 期： _____

县（单位）	启动仪式观看 人数（人）	微课堂活动学习 人数（人）	分类进万家活动	
			覆盖学校数量（个）	入户宣传数量（户）

填报人： _____ 电话： _____